

集 恺 仲 仲 廖

寒仲愷集

何香凝題



中華書局

# 廖仲愷集

中國科學院廣州哲學社會科學研究所編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復興門外茶園路2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排版廠印刷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全國新華書店經售

850×1168毫米 1/32·8 7/8印張·4 插頁·183,000字

1963年5月第1版

1963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1—4,500 定價（9）<sup>元</sup> 1.80

編一書號：11018·365 62.12.京型

## 前　　言

廖仲愷原名恩煦亦名夷白，仲愷是他的字，办《民报》的时候还用过“屠富”笔名，广东省惠阳县人。父亲是赴美国的华工，后来积聚所得，才成为商人。他于1877年旧曆三月初十日出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之旧金山。1893年回国以后，正是中国对日战争失败，戊戌变法失败，义和团反帝斗争失败，民族危机严重的时候。年青的廖仲愷在廿二岁时与何香凝结婚，在1902年东渡日本，1903年参加了孙中山领导的革命运动。1905年同盟会成立，他担任同盟会总部的会计长，并曾先后潜回天津、吉林，从事发展革命势力的活动。在这个时期中，廖仲愷曾被选为中国留学生会会长，经常和留学生中的保皇派进行斗争。廖仲愷是同盟会土地纲领的宣传者。这个纲领是以美国经济学家亨利·乔治的理论为依据的。在1905年10月出版的《民报》第一号上发表的亨利·乔治所著的《进步与贫乏》的一部分，就是廖仲愷翻译的，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他在这个时期的思想状况。

辛亥革命后，廖仲愷回广东，任广东军政府总参议，兼理财政，并积极地参加了孙中山领导的反袁斗争。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他随孙中山再度亡命日本。中华革命党组成，廖仲愷被选为党的财政部副部长，协同孙中山奔走于上海、广东等地，从事反袁、护法的斗争，在筹措革命经费的活动上，廖仲愷作出了很

大的努力，为孙中山的得力助手之一。编入本书的《致饒潛川、黃德源、曾允明、口經國函》和《致鄭螺生函》等是反映廖仲愷在这个时期的活动的书札。

1919年，“护法”失败，孙中山宣布改组中华革命党为中国国民党，廖仲愷和朱执信等创办《建設》杂志于上海，作为宣传革命理论的阵地。

在这期间，廖仲愷翻译了《全民政治》、《进步与貧乏》等书，并在《建設》、《星期評論》杂志上发表了《三大民权》、《中国人民和領土在新国家建設上之关系》、《革命繼續的工夫》、《立法部之两院制、国民全体議決制及財政監督》等文，介绍了欧美的资产阶级民主和议会制度，同时也批判了欧美议会制度存在的缺陷，致力于传播孙中山的“民权主义”的学說。

1921年，孙中山回粤就任大总统，任廖仲愷为广东省财政厅长兼财政部次长。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廖仲愷被囚于石井兵工厂，至8月始获释放。他在被囚期间所写的《壬戌六月禁錮中聞變有感》、《一剪梅》、《金縷曲》等詩詞中，反映了反軍閥斗争的意志。

1922年9月，为了深入商討联俄、联共問題，廖仲愷受孙中山委托，和苏俄代表越飞同赴日本会談。由于与越飞的相处，他得到了不少关于苏俄的知识，从而竭力拥护孙中山实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政策，以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斗争。这次会談和后来同中国共产党人的接触，是廖仲愷思想轉变的重要关键。

1923年，廖仲愷担任广东省长和国民党临时中央委员。1924年国民党改组后，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并先后担任工人部长、农民部长、黄埔軍校党代表、广东省长、財政部长、軍需总监等要

职。从 1923 年到 1925 年，在反对帝国主义、軍閥官僚和国民党右派的斗争中，在支持工农运动特别是支持省港大罢工和巩固广东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中，廖仲愷起了重要的作用。在孙中山逝世以后，他更积极为貫徹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而坚决斗争。他在这个时期的著述，鲜明地反映了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思想。

在《中国实业的現状及产业落后的原凶》、《帝国主义侵略史談》等演說中，特别是在《革命派与反革命派》这篇有代表性的論文中，表现了他对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的正确观点。

在《追悼列寧大会演說》、《农民运动所当注意之要点》、《农民解放的方法》等演說，以及在省港罢工委員会的历次报告中，在《支援江門油业工人通电》、《致王天任函》、《致胡汉民函》、《致鄭潤琦漾电》等函电中，都表现了廖仲愷对于貫徹执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是坚决的。

此外，在《救国的三要件》、《革命党应有的精神》、《在黄埔軍校之政治演讲》等演說中，他都强调了建立以三民主义为指导的军队的重要意义。稍后，他在《对教导团全体官兵演說》、《对黄埔軍校第三期入伍生訓話》中，号召军队应为实现孙中山的遺志而奋斗，对当时建立革命武装和准备北伐战争是有积极作用的。

当然，作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的政治活动家的廖仲愷，不能不有他的局限性。他对工农群众在中国革命中的作用的認識，是比较模糊的，对社会主义亦不够充分了解。但是，尽管这样，廖仲愷毕竟是一个坚决的革命民主主义者，他的革命活动和著述，对当时反对国民党右派的斗争起了积极作用。也正是因为这个緣故，帝国主义分子和国民党右派，才必欲将他置之死地而

后快。1925年8月20日，他终于被国民党右派主使的暴徒所暗杀，为革命献出了生命。

廖仲愷的著述，散失很多。彙集成冊的只有1926年春出版的《廖仲愷集》。該集虽已包括了他的大部分論著和演說，但是还极不完备，且有不少訛誤。我們这次重新編輯他的文集时，从《星期評論》、《上海民國日報》以及当年出版的有关廖仲愷的演讲集等报刊中，补充了一些材料。

編入本集的著述，基本上按发表时间的先后排列，力求反映他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主要思想。本集所收文字，凡能查明原文出处者，都根据原文作了校对；对文字上明显的錯誤之处，作了必要的改正。文章的标题，绝大部分是原有的，只有函电部分的标题是編者加的。文中的外国地名、人名，与現在通用的譯名頗不一致，为保持原貌，未加改动，其中比較重要的作了簡略注释。

本集在編輯过程中，得到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和中山大学历史系中国近現代史教研組的协助。中山大学历史系李堅同志并参加了本集的部分編輯工作。特此致謝。

編 者

一九六一年五月

# 目 录

## 前言

致饒潛川黃德源曾允明□經國函 1917年7月11日	1
致鄭螺生函 1917年7月27日	3
致饒潛川黃德源函 1917年8月22日	4
三大民权 1919年7月13日刊	5
女子解放从那里做起？ 1919年7月27日刊	9
中国人民和領土在新國家建設上之关系 1919年8、9月刊	11
全民政治論譯本序 1919年8月刊	30
錢币革命与建設 1919年10、11月刊	39
革命繼續的工夫 1919年10月10日刊	65
立法部之两院制 国民全体議決制及財政	
監督 1919年10月30日講	75
答胡适論井田書 1919年12月19日寫	83
國民的努力 1920年1月1日刊	91
中國和世界 1920年1月1日刊	94
致李源水函 1920年春	97
再論錢币革命 1920年4月刊	98
致蔣介石梗電 1921年11月23日	110
致蔣介石函 1922年4月3日	111

致陈炯明电 1922年4月13日	112
致蒋介石函电九通 1922年5月8日至1923年2月26日	113
致葉恭綽函 1923年7月或8月31日	119
致蒋介石函电四通 1923年12月20日至28日	120
追悼列宁大会演說 1924年2月12日	123
致胡汉民电 1924年2月25日	125
致蒋介石徑电 1924年2月25日	126
致胡汉民虞电 1924年3月7日	127
致蒋介石函电十通 1924年3月10日至4月3日	128
石井兵工厂青年工人学校演詞 1924年3月	133
史坚如石像开幕演說 1924年4月3日	139
統一广东財政通电 1924年4月12日	143
广东都市土地稅条例草案 1924年5月4日	145
支援江門油业工人通电 1924年5月9日	155
救国的三要件 1924年5月11日	157
作事必須有恒心 1924年5月15日講	159
革命党应有的精神 1924年6月24日講	161
学生当耐受軍事訓練 1924年6月28日講	165
农民运动所当注意之要点 1924年	169
农民解放的方法 1924年8月	175
禁止商团联防总部成立訓令 1924年8月上旬	179
复旅沪粤商电 1924年8月21日	181
致各属商会商团电 1924年8月22日	182
通緝陈廉伯陈恭受电 1924年8月23日	183
再致各属商会商团电 1924年8月23日	185

三致各属商会商团电 1924年8月24日	186
致广州总商会电 1924年8月25日	187
辞财政部长职通电 1924年9月17日	188
致王天任函 1924年11月	191
中国实业的現状及产业落后的原因 1924年12月刊	192
致胡汉民函 1924年12月14日	203
帝国主义侵略史談 1924年冬	204
在粵軍讲武堂特別区党部成立典礼上訓詞 1924年12月	224
在黃浦軍校之政治讲演 1925年1月10日	226
致郑潤琦漾电 1925年1月23日	228
各派社会主义与中国序 1925年3月2日刊	229
对教导团全体官兵演說 1925年3月16日講	232
对黃浦軍校第三期入伍生訓話 1925年3月下旬講	234
孙文主义丛刊序 1925年4月15日	239
孙中山先生文集序 1925年4月22日	240
革命派与反革命派 1925年5月	241
在省港罢工委員会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925年7月15日講	245
在省港罢工工人代表第七次大会上的提案 1925年8月2日刊	246
在省港罢工工人代表第七次大会上的报告 1925年8月3日刊	247
在省港罢工工人代表第十次大会上的报告 1925年8月14日刊	250
最后一篇的教訓 1925年8月14日講	251
消費合作社概論	254
双清詞草	263

## 致饒潛川黃德源曾允明□經國函

潛川、德源、允明、經國①先生鈞鑒：

頃閱公等六月一日致中山先生書，敬悉一切。前付來致英公②賄儀柒百伍拾兩，收妥后已于六月廿四日函復，陳府謝帖亦經廿九日寄上，統希查收。債券③等件，商務印書館不便代寄，蓋恐到埠時仍被檢查也。前由神戶商店寄泗水債券，曾夾入貨內寄往亦被檢，故貴處之債券仍俟人帶為宜矣！

中山先生于魚日④乘兵艦歸粵，整軍經武，以靖國難。吾黨目的不僅反對復辟，且圖建設真正之共和國家。想公等於創造共和之時，已竭力扶助。今共和國家已被奸人推倒，應共任維持之責。際茲吾黨義軍發展之秋，尤望速籌款項，以濟軍用，是所切禱。至黃君馥生⑤辦理黨務卓著勞績，應否給獎之外，候陳中

① 黃德源是仰光华侨。根據 1917 年孫中山曾致函饒潛川、黃德源，1918 年孫中山致函曾允明、黃德源、饒潛川、□金坛，几个人的名字常在一起，可知本函四人均为仰光华侨。惟經國一人，其姓待考。

② 陳其美字英士，1916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被袁世凱派人刺死。1917 年孫中山曾發出通告，醵資安葬陳其美。

③ 中華革命黨為向华侨募款，曾發行“中華革命黨債券”。債券分一千元、一百元、十元、五元、一元五種，正面印錢數與孫文簽字，背面印債券章程。

④ 1917 年 6 月 12 日，北京政府總統黎元洪下令解散國會。孫中山号召護法，西南各省響應。7 月 1 日，張勛在北京擁溥儀復辟。7 月 6 日（魚日）孫中山由上海乘軍艦赴廣州，組織護法政府。7 月 12 日段祺瑞擊敗張勛，取消復辟。7 月 17 日孫中山到达廣州。

⑤ 黃馥生是仰光华侨。

山先生核复。謹此代复。并頌  
均安。

廖仲愷代复。七月十一日。

1917年7月11日函，原件存中山大学。  
据原件刊印。

## 致鄭螺生函<sup>①</sup>

繼成先生台鑒：

展讀閣下致中山先生書，敬悉伟論精詳，莫不感佩。□□中山先生歸粵<sup>②</sup>后，已電招議員到粵，照常集會，□期組織□案，統一機關。現議員已陸續南下赴粵，深望同志諸君，速籌□欵，接濟急需，以利進行而收一勞永逸之效。是所切祷。此復，并頌台安。

廖仲愷手啟。七月廿七日。

1917年7月27日函，《南洋霹靂華僑革命史蹟》刊  
原函影印本。

据《南洋霹靂華僑革命史蹟》刊印。

---

① 鄭螺生字繼成，南洋霹靂華僑。原函影印本有許多字跡不清，只得以□代之。

② 1917年7月17日孫中山由上海到达廣州，組織軍政府，進行護法。

## 致饒潛川黃德源函

潛川、德源兩先生暨諸同志先生均鑒：

接七月十八日致中山先生來函，備悉一切。至籌款簡章，亦已閱過，辦法尚稱妥善。現軍興需財孔亟，務望從速籌款，陸續匯沪，以應軍用<sup>①</sup>。函稱支部長不負責任，且有貪鄙行為。如果屬實，自當先行勸令辭職，另舉廉能為妥。現西南各省極為巩固，大兵一出，不難扫穴犁庭。願同志諸公竭力鼓吹籌款。至盼！特此奉復。

即請

公安。

廖仲愷手啟。八月廿二日。

1917年8月22日函，原件存中山大學。  
據原件刊印。

① 1917年7月12日，段祺瑞擊潰張勦之後，北京政府以馮國璋為總統，段祺瑞為国务总理。孙中山於7月17日到达广州，19日電段祺瑞，要求北京政府懲辦1916年洪憲禍首與本年復辟罪犯，恢復國會，恢復約法。段祺瑞頑固不悟，於是開始了護法戰爭。

# 三大民权

## (一)

中国現在的情形，真是再坏沒有了。南方有政府，北方也有政府。北方政府里有无数无形的政府，南方政府里也有无数无形的政府。南方有南方的軍閥，人民无可奈何；北方有北方的軍閥，人民也无可奈何。南方的正当国会，要議一个民国宪法也就議不来；北方的伪造国会，要組一个他的內閣也就組不成。仗是两方都沒得兵去打，和是两方都沒得人去讲。北方的總統就天天說是要辭，南方的总裁就时时說要跑。这十几星期繼續鬧的还不是那些玩儿嗎？全国的政局，簡直像个死物殭尸，动也动不了，更說不到行政上去了。若說是南北不好，試把他再分一个东西，那便怎样呢？恐怕还是一样的坏吧。化学家說，拿同原素同分量的物料合在一齐，所化成的物质，是同一样的，若是不把物料的原素和分量移动变换，比方說拿水的成分，硬要他变油，这是絕對沒有的事。說是有的，就是騙人的把戏了。

## (二)

无论那一个社会、那一个国家，对于他組織的分子，总要有一个制裁，有一个拘束力。社会越沒有了制裁，那社会就越散漫，那社会里的恶就越增长。国家失了他的拘束力，那国家的状

态，就是无政府的状态了。所以我以为中国政治上毛病的原因，并不在南北东西关系，却是在国家权力失了他原本的位置。若是回复不了他的位置，那就无论拿这国家来怎么样分合，毛病还是跟着来，还是不可救的。却是要回复他的位置，我們先要考究这国权應該在什么地方，目下在什么地方，看个清楚，才有回复的办法。

### (三)

国家政府能够活动，是要对人对物都有一种力量。这力量就是权，这权是由最高的主权发生出来。在立法方面活动的就是立法权，在行政方面活动的就是行政权，在司法方面活动的就是司法权。却是这最高的主权是在誰身上的呢？誰是主权的主体呢？若是君主的国家，有說主权是在君主，有說是在国会，也有說是在国家全体。但是民主国家的主权总是在人民。我們中国既然叫做中华民国，主权的主体，当然就是人民。現在在法律上、制度上人民的主权，中途被强盜搶了去，所以人民的主权很不完全。然而在事实上还是有的，不过大家都不晓得。彷彿神經衰弱的人，手里拿了平时不很注意的物事，不去用他，却就忘了，到像是沒有这物事一样。人民忘記这权，不用这权，这权就像是那些拥兵的軍人，和依傍軍人的政客所专有的，飞揚跋扈到沒人能管，沒法去治，民国政府的拘束力，也就不能行到他們身上。这最高主权者的人民，反像是看把戏看呆了，到火烧戏园子的时候，再也想不起用他手里的东西去扑灭这破坏的火。偶然有人提醒他說，你手里拿的傢伙，不用，要来干什么？人民才醒覺起来。从前有沒有这物事，是不晓得，这回晓得也是很隨便的試一

試。却这一試真利害，北京根深蒂固的几个大官也就罢免了，政府对于欧洲和会的約也不敢簽了。政治上叫做民权，就是这个骨子；外国叫做直接民政，就是这个化身。不过人家的是一个法律上、制度上具体的权，我們的是一个偶发的、不規則的民众的力罢了。要把这民众的力弄成一个具体的民权，這是我們最大的目的。

#### (四)

現在美洲、歐洲、澳洲有好些地方的人民，享有三个大大的民权。英美国人叫他做 Initiative, Referendum and Recall；我們譯他第一个叫做“創制权”，第二个“複決权”。第三个“罷官权”。

人民前回罢免卖国贼这种要求，就是事实上施行他的罷官权了。不过他們外国行的，是要按照法律，用一种請求书，把这官吏該罢免的事由写在上面，由提議人先簽了名，再送到別人家里求贊成的签名。所签的姓名，够了法定的数目，比方說是有选举权的人数百分之十或二十，那就可由全体投票决定这官該不該罢免。若是贊成的票多數，这官是一定罢的。比我們只要求，罢不罢的权不操在我們自己手里，就差得远了。

複決权的用途，簡單說，就是人民不贊成政府一种法律或政策，也照上头所說差不多的法定手續，由人民投票决定这事該不該停止。我們中国到处決議反对北京政府在欧洲和約簽字，也象是行他不規則的複決权。二十年前李鴻章做两广总督时候，他要公开賭博来筹款，叫做籌办海防經費。南海县里有一个大乡叫做九江乡，向来地方自治是很讲究的，全乡議決，不許有人